

# 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 一、独立董事关于改选公司董事的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对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关于改选公司董事的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公司董事会改选的董事候选人提名程序合法、有效，本次提名人是在充分了解被提名人的教育背景、职业经历和专业素养等综合情况的基础上进行的，并已征得被提名人本人同意；被提名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条件。

独立董事一致同意提名刘鹏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二、独立董事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聘任总裁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

本次聘任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聘任总裁人选工作经历、专业背景、从业经验等，能够胜任所聘岗位职责的要求，未发现有《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不得担任公司高管的任职情形。公司独立董事一致同意本议案内容。

### 三、独立董事关于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审阅了本议案内容，发表了事前意见，同意提交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

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关联交易遵循了有偿、公平、自愿的商业原则，交易按照市场定价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在审议该关联交易议案时，关联董事回避表决，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公司独立董事一致同意本议案内容。

### 四、独立董事关于终止回购公司股份的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就本次终止实施回购公司股份发表了独立意见：

为保证公司稳定经营，确保资金优先用于投入公司日常经营上，公司董事会经慎重研究决定终止回购公司股份。本次终止回购公司股份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该事项不会对公司和中小投资者产生不利影响，不会损害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终止回购股份。

独立董事：柳世平、方先明、陈振宇

2021年7月29日